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全县住房保障、房地产市场、工程建设、建筑业、公用事业、物业市场等行业管理工作，拟订相关制度规划和管理规定并指导实施。

（二）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管理、运营及城区直管公房的资产管理工作。

（三）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工作。拟订全县房地产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措施，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制度措施并监督执行；指导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城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监督管理，负责商品房预（销）售管理工作。

（四）贯彻执行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县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和旧城改造、城中村改造的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县棚户区改造统筹管理工作。

（五）负责建筑业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全县建筑业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并监督执行；承担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和监督管理建筑市场的职责。指导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投标活

动的监督执法，拟订施工、监理、招标投标、造价咨询等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和指导实施；负责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图审查备案等工作。

（六）负责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燃气、集中供热、污水处理和户外广告设施的行业管理，承担安全监督管理责任和城区综合执法；负责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工作，组织协调专项整治等重大活动。

（七）负责建筑、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房屋安全鉴定监管工作；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指导编制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和处理。

（八）负责建筑节能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节能规划和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和绿色建筑推广应用的管理工作，推进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

（九）指导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和重点镇建设，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十）负责城市道路、排水、燃气、集中供热、污水处理、园林绿化、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维护工作；负责城市路灯管理和城市规划区内景观照明管理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工程建设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组织实施全县城乡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工作；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

工作。

（十二）依据县政府授权，负责有关城市公共资源的特许经营、招标出让等组织协调工作。

（十三）实施中、省、市规定的城市规划区有关城市管理执法职责，并实施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1. 行使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执法职能（包括行政处罚、监督检查和行政强制执行；行政处罚中，降低纸质等级、吊销证牌照除外），主要包括：行使城市规划实施管理方面（包括地上建筑、地下人防工程）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能；行使房地产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方面的行政执法职能；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能，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设施；行使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能；行使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执法职能。

2. 行使生态环境管理方面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执法职能。

3. 行使市场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乱摆摊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执法职能。

4. 行使交通管理方面的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的行政

执法职能。

5. 行使水务管理方面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执法职能。

6. 行使食品药品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随意摆放、占道经营、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执法职能。

（十四）负责全县防震减灾工作，组织制定防震减灾规范性文件，制定全县地震危险区应对工作方案并开展培训演练；对全县城乡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备案管理，开展抗震设防安全隐患排查，督查检查农村民居抗震设防工作，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地震宏观观测管理工作；负责防震减灾知识及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实施。负责全县建筑施工领域防雷电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五）贯彻执行人民防空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建设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1. 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计划；负责全县人防工程项目的立项论证、审核报批、预算决算、竣工验收及质量监督管理和安全管理等工作。审批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行政许可，负责和协调指导已建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及临战前的工程保障工作。

2. 会同有关部门审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检查城市总体规划贯彻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及人民防空建设规划情况，依法对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监督

检查。

3. 负责防空地下室建设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防护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开发利用和审批工作。

4. 拟定和修订人民防空城市防空袭预案及相关保障方案。

5. 制定全县人民防空防灾宣传教育计划；指导开展人民防空防灾知识教育；组织人民防空防灾干部教育培训，开展人民防空防灾科学技术研究。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内设机构。内设 3 个股室：政秘股、综合业务股、人防减灾股（防震减灾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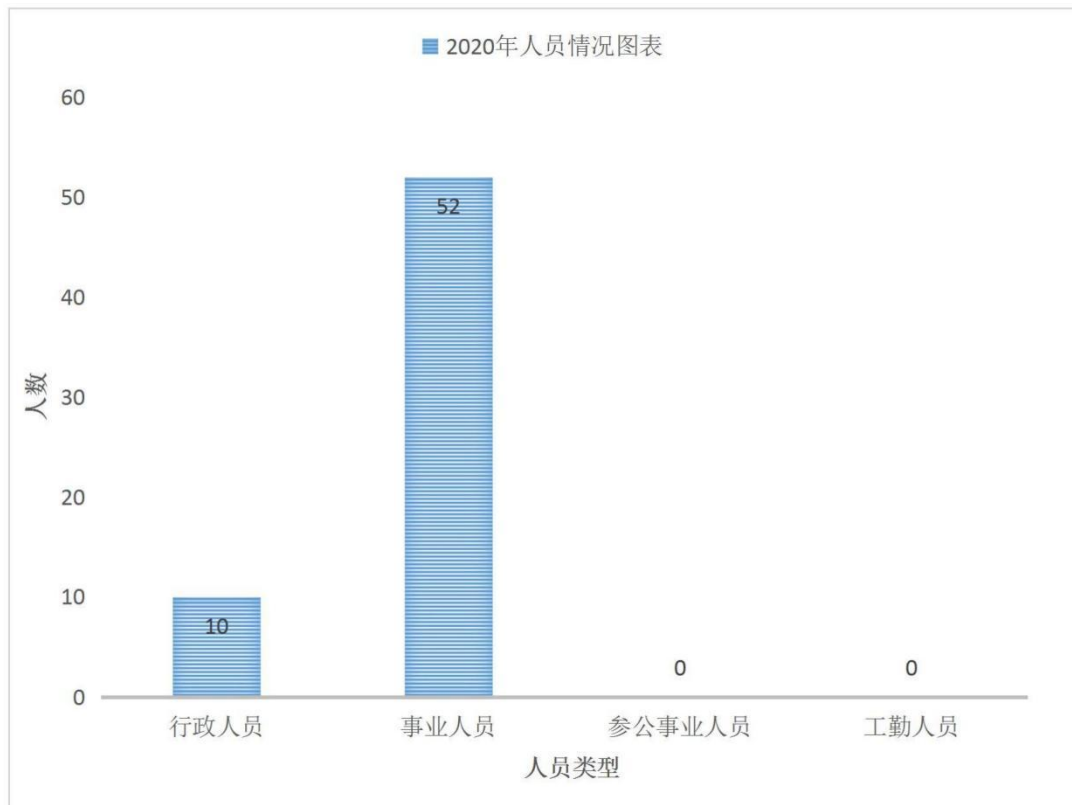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包括 1 个本级及所属 6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本级（机关）
2	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3	千阳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4	千阳县市政设施管理站
5	千阳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6	千阳县城镇房屋拆迁办公室
7	千阳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52 人；实有人员 62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5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4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 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247.2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099.6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16.96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2,880.31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9. 卫生健康支出	0.20
		10. 节能环保支出	275.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2212.14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7251.7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85
		23. 其他支出	
		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29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80.31	本年支出合计	16296.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946.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9876.74
收入总计	26,173.45	支出总计	26173.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 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20,227.18	17,346.87						2,880.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1,186.36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1,186.3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1,186.3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0.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0	0.5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0	0.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20	0.00						0.20
21004	公共卫生	0.20	0.00						0.2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20	0.00						0.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5.00	275.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75.00	275.00						0.00
2110301	大气	275.00	275.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08.17	2,128.06						80.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0.45	512.51						47.94
2120101	行政运行	241.70	205.55						36.1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9	7.79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23.98	212.19						11.79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 监管	77.25	77.25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支出	9.73	9.73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64.78	250.98						13.8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 建设	264.78	250.98						13.8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1.55	453.18						18.3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471.55	453.18						18.3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 督	101.79	101.79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 监督	101.79	101.7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60	366.6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 出	120.00	12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 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246.60	246.6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253.00	253.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30.00	23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3.00	23.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 支出	190.00	19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 设和运营	190.00	19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203.11	8,403.11						2,8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 出	11,203.11	8,403.11						2,80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 补贴	8.11	8.11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0.00	45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745.00	7,945.00						2,8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85	63.85						0.00
22405	地震事务	3.15	3.15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68	1.68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47	1.47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70	60.70						0.00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70	60.7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290.00	5,29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5,290.00	5,290.00						0.00
2340108	生态环境治理	2,290.00	2,290.00						0.00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3,000.00	3,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296.71	1,361.51	14,935.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58.36	1,128.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58.36	1,12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58.36	1,128.00			
203	国防支出	16.96	0.00	16.96			
20306	国防动员	16.96	0.00	16.96			
2030603	人民防空	16.96	0.00	1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0.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0	0.5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0	0.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20	0.2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0.20	0.2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0.20	0.2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5.00	0.00	275.00			
21103	污染防治	275.00	0.00	275.00			
2110301	大气	275.00	0.00	27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12.15	1,238.60	973.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61.53	538.74	22.79			
2120101	行政运行	241.70	241.7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9	0.00	7.79			
2120104	城管执法	223.98	208.98	15.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 监管	77.25	77.25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支出	10.81	10.81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64.78	199.78	65.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 建设	264.78	199.78	65.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1.55	398.29	73.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471.55	398.29	73.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101.79	101.79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 督	101.79	101.79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 监督	366.60	0.00	366.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0.00	0.00	12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 出	246.60	0.00	246.6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 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255.90	0.00	255.9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支出	230.00	0.00	23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5.90	0.00	25.9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190.00	0.00	19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 支出	190.00	0.00	19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 设和运营	7,251.70	0.00	7,25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70	0.00	7,251.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 出	10.68	0.00	10.6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1.12	0.00	21.12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	450.00	0.00	450.00			

	补贴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769.90	0.00	6,769.9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3.85	63.8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15	3.15	0.00			
22405	地震事务	1.68	1.68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47	1.47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60.70	60.7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70	60.70	0.00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90.00	0.00	5,29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290.00	0.00	5,29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290.00	0.00	2,290.00			
2340108	生态环境治理	3,000.00	0.00	3,000.00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16,296.71	1,361.51	14,935.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247.2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1,186.36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099.6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0.5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275.00	275.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2,130.95	1,318.45	812.5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7,251.70	7,251.7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85	63.85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营 预算财政拨 款
本年收入合计	17,346.87	本年支出合计	16,198.36	10,095.86	6,102.50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5,928.23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7,076.74	7,076.74	0.00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5,925.33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90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23,275.10	支出总计	23,275.10	17,172.60	6,10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10,095.86	1,280.12	1,216.74	63.37	8,815.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86.36	58.36	58.36	0.00	1,128.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186.36	58.36	58.36	0.00	1,12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1,186.36	58.36	58.36	0.00	1,12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0.50	0.00	0.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0.50	0.50	0.00	0.5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0	0.50	0.00	0.5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5.00	0.00	0.00	0.00	275.00	
21103	污染防治	275.00	0.00	0.00	0.00	275.00	
2110301	大气	275.00	0.00	0.00	0.00	27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8.46	1,157.41	1,096.22	61.20	161.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2.51	489.72	451.61	38.11	22.79	
2120101	行政运行	205.55	205.55	173.79	31.76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9	0.00	0.00	0.00	7.79	
2120104	城管执法	212.19	197.19	194.49	2.70	15.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 市场监管	77.25	77.25	73.60	3.65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9.73	9.73	9.73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0.98	185.98	184.48	1.50	65.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	250.98	185.98	184.48	1.50	65.00	

	设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53.18	379.92	378.22	1.70	73.2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53.18	379.92	378.22	1.70	73.2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1.79	101.79	81.91	19.89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1.79	101.79	81.91	19.8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70	0.00	0.00	0.00	7,251.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51.70	0.00	0.00	0.00	7,251.7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0.68	0.00	0.00	0.00	10.68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1.12	0.00	0.00	0.00	21.1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50.00	0.00	0.00	0.00	45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69.90	0.00	0.00	0.00	6,769.9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3.85	63.85	62.17	1.68	0.00	
22405	地震事务	3.15	3.15	1.47	1.68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1.68	1.68	0.00	1.68	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47	1.47	1.47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70	60.70	60.70	0.00	0.00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70	60.70	60.7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80.12	1,216.74	63.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735.3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239.5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91.03	0.00	
30103	奖金	0.00	111.5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109.7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0.00	46.3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27.5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0.00	33.4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0.00	1.1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16.1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40.47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15.5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2.9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63.37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12.48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3.49	
30203	咨询费	0.00	0.00	6.5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9	
30205	水费	0.00	0.00	0.44	

30206	电费	0.00	0.00	1.16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1.60	
30208	取暖费	0.00	0.00	2.38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11.39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4.9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2.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15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1.6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1.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12.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481.3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99.95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62.17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0.38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6.39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2.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15	0.00	0.15	0.00	0.00	0.00	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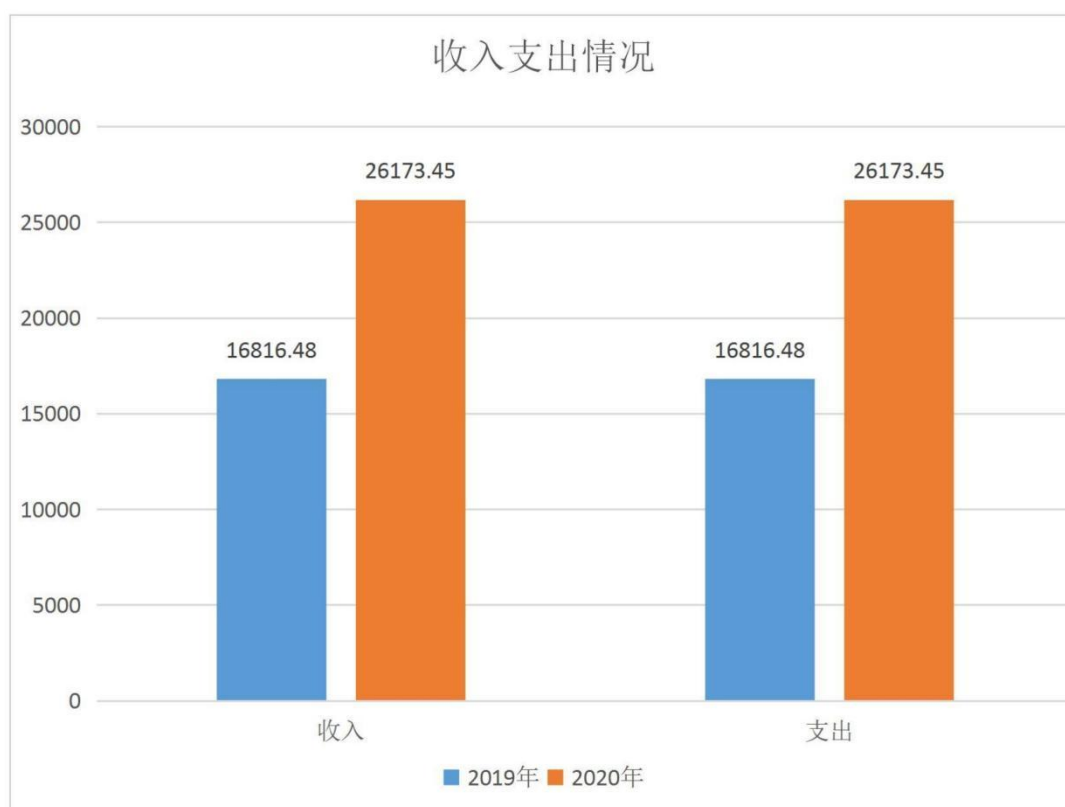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0	6,099.60	6,102.50	0.00	6,102.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	809.60	812.50	0.00	812.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66.60	366.60	0.00	366.6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0.00	120.00	120.00	0.00	12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46.60	246.60	0.00	246.6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0	253.00	255.90	0.00	255.9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230.00	230.00	0.00	23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0	23.00	25.90	0.00	25.9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190.00	190.00	0.00	19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190.00	190.00	0.00	19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5,290.00	5,290.00	0.00	5,29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0.00	5,290.00	5,290.00	0.00	5,290.00	
2340108	生态环境治理	0.00	2,290.00	2,290.00	0.00	2,290.00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0.00	3,000.00	3,000.00	0.00	3,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	6,099.60	6,102.50	0.00	6,102.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	809.60	812.50	0.00	812.5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0.00	366.60	366.60	0.00	366.6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0.00	120.00	0.00	12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 排的支出	0.00	246.60	246.60	0.00	246.6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90	253.00	255.90	0.00	255.9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230.00	230.00	0.00	23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90	23.00	25.90	0.00	25.9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 运营	0.00	190.00	190.00	0.00	19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出	0.00	190.00	190.00	0.00	19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0.00	5,290.00	5,290.00	0.00	5,290.00	
2340108	生态环境治理	0.00	5,290.00	5,290.00	0.00	5,290.00	
2340110	市政设施建设	0.00	2,290.00	2,290.00	0.00	2,2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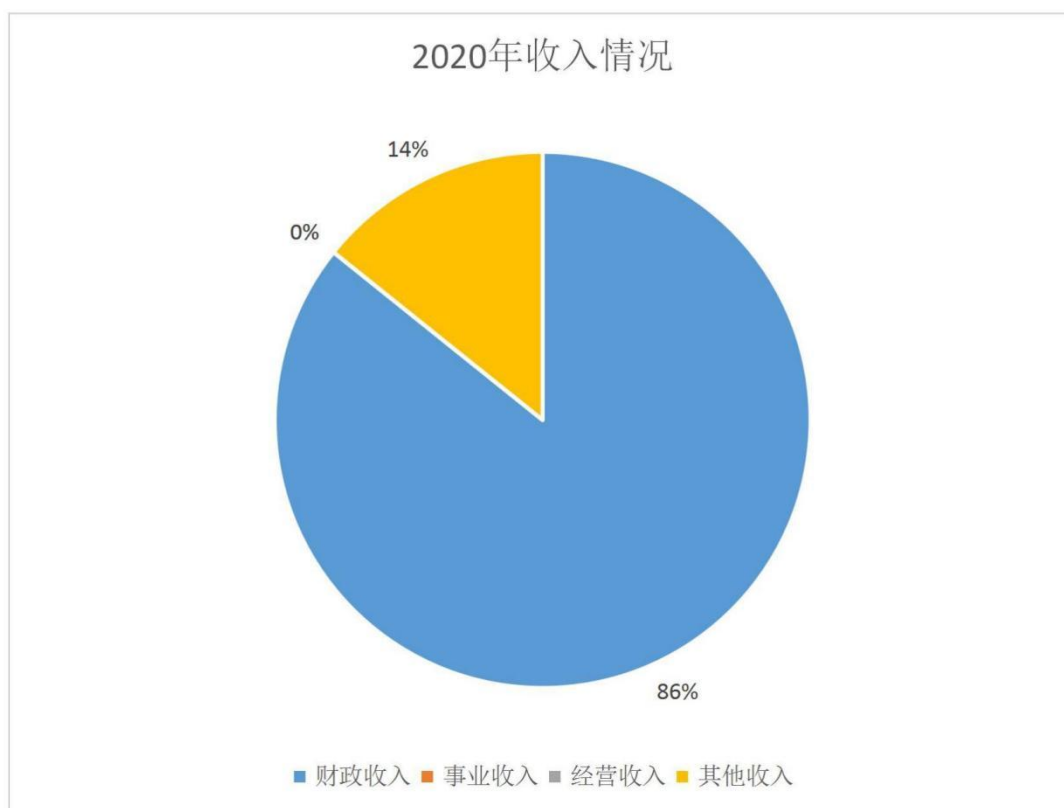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 9356.97 万元，项目资金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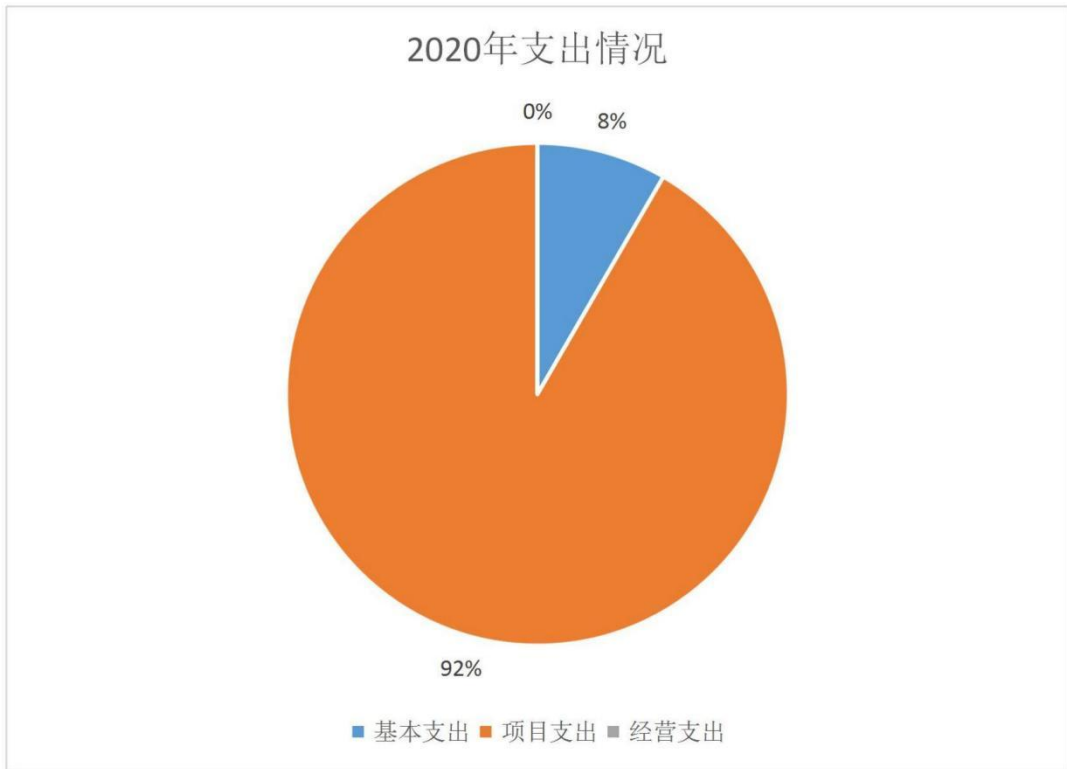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增加原因，主要是增加了“城区集中供热项目、宝平路提升改造项目”、“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等项目专项收入、支出事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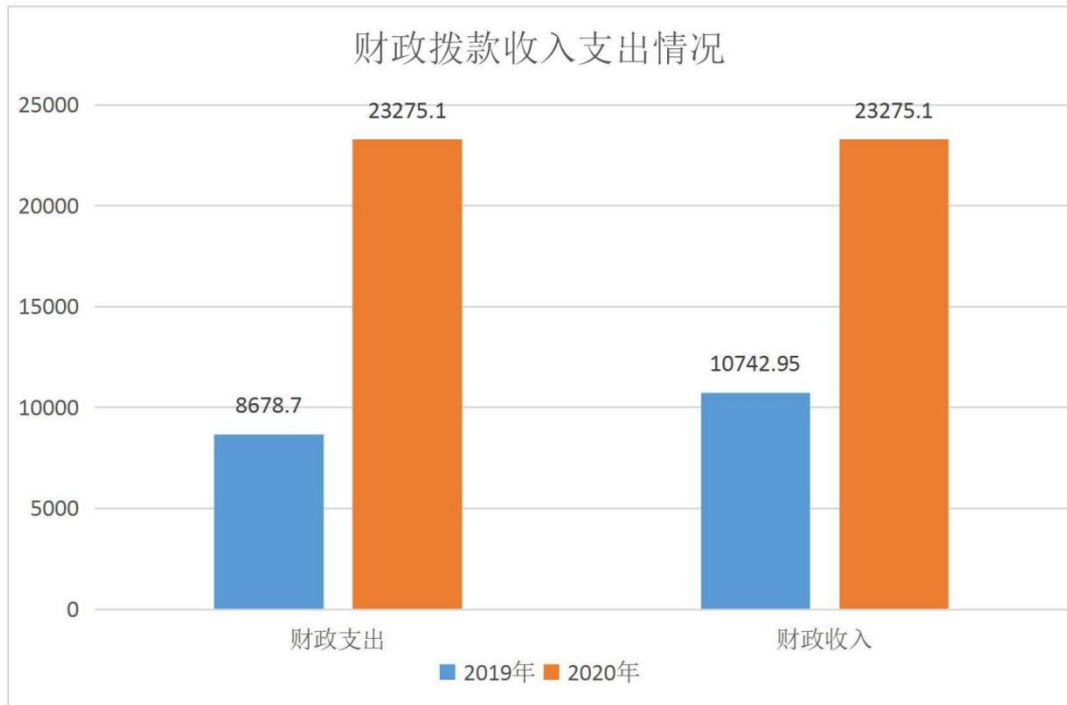
2020 年收入合计 20227.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346.87 万元，占 86%；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2880.31 万元，占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支出合计16,296.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61.51万元，占8%；项目支出14,935.20万元，占92%；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 12, 532.15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 14, 596.40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竣工，财政拨款资金支出增加。

收入、支出增加原因，主要是增加了“城区集中供热项目、宝平路提升改造项目”、“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等项目专项收入、支出事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10, 095.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 580.31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竣工，城区集中供热项目、宝平路提升改造、污水处理厂二期等项目支出占比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 095.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095.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预算数为 1, 186.36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支出决算为 20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数为0.50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支出），支出决算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预算数为275万元，支出决算2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205.55万元，支出决算205.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7.79万元，支出决算7.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预算数为212.19万元，支出决算212.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预算数为77.25万元，支出决算77.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数为9.73万元，支出决算9.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预算数为 250.98 万元，支出决算 250.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预算数为 453.18 万元，支出决算 453.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预算数为 101.79 万元，支出决算 101.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预算数为 10.68 万元，支出决算 10.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预算数为 21.12 万元，支出决算 2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预算数为 450 万元，支出决算 4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预算数为 6769.9 万元，支出决算 676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预算数为 1.68 万元，支出决算 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预算数为 1.47 万元，支出决算 1.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预算数为 60.7 万元，支出决算 6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 280.1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 216.74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63.37 万元。

人员经费 1, 216.74 万元，主要包括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5.36 万元，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81.38 万元；公用经费 63.37 万元，主要包括 30201 办公费 12.48 万元，30202 印刷费 3.49 万元，30203 咨询费 6.50 万元，30204 手续费 0.09 万元，3005 水费 0.44 万元，30206 电费 1.16 万元，30207 邮电费 1.60 万元，30208 取暖费 2.38 万元，30211 差旅费 11.39 万元，30213 维修（护）费 4.90 万元，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30226 劳务费 1.67 万元，30227 委托业务费 1.45 万元，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6 万元，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15万元，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5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0台，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4批次，7人次，预算为0.15万元，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9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3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上级对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调研及督查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99.60 万元，年初结转 2.90 万元；支出 6102.5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系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321.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065.3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84.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71.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21.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1.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2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2 辆（其

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18 个，共涉及资金 14935.2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69%。组织对 2020 年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102.5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保障性安居工程等 16 个一、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铺设道路、雨水管网、污水管网 7.02 公里，绿化面积 5400 平方米。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城市服务功能。

2. 城区集中供热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0 万元，执行数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设供热站2 座，安装锅炉9 台，调峰站2 座及配套相应基础设施。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更好的改善城区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3、市政设施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5 万元，执行数 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执行数与预算数持平。

4、保障性安居小区外配套设施项目（宝平路改造）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895.00 万元，执行数 3,812.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6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提升了县城主干路的通行能力及县城的整体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完成率有待提高，主要是由于天雨影响，工程进度缓慢，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进度款，支付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工程进度，严格按照合同要求付款，进一步加大支出进度。

5、县城污水收集与处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9.6 万元，执行数 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县城污水收集与处理项目运行正常，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率达到 100%，污水处理达标率达 100%。

6、县城公共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10 万元，执行数 2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保障了县城公共设施正常运行，完好率达 98%以上，群众满意率达到95%以上 。

7、县城生活污水处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0 万元，执行数 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县城污水收集与处理项目运行正常，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率达到 100%，污水处理达标率达 100%。

8、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0.00 万元，执行数 1,00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积极稳妥解决了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债务风险，保障了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的正常运行。

9、人防经费及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2.32 万元，执行数 32.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护人防警报系统，维修维护车辆运行及做好人防设施建设及宣传工作。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善人防基础设施，提升高群众群众防空防灾意识。

10、保障性住房维修及管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0 万元，执行数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修多处保障性住房屋顶渗漏、卫生间渗漏以及门窗破损，保障了人民群众入住安全舒适。

11、城区环卫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3.26 万元，执行数 73.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执行数与预算数持平。

12、障性安居工程外道路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357.89 万元，执行数 2,17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6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提升了县城主干路的通行能力及县城的整体形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完成率有待提高，主要是由于天雨影响，工程进度缓慢，按照合同要求支付进度

款，支付进度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工程进度，严格按照合同要求付款，进一步加大支出进度。

13、城区街道卫生维护-1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47.00 万元，执行数 14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县城街道卫生维护项目运行正常，保障了县城居民和生活环境优美整洁，维护了文明县城的形象。

14、城区街道卫生维护-2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5.9 万元(含年初结转数)，执行数 2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更好的保障了县城街道居民卫生收集设施正常运行，完好率达 98%以上，群众满意率达到95%以上 。

15、污水厂提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90.00 万元，执行数 1,29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增加了县城污水收集与处理工作的运行能力，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率随人口数量增加而保持达到 100%，污水处理达标率达 100%。止年底项目仍在实施中，改善冯家山水库水质，保障宝鸡市区生活用水质量。

16、日常管理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5万元，执行数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行数与预算数持平。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2013年公共租赁住房小区外连接道路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50	150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最具幸福感城市为目标				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铺设供水管道、污水、雨水管网7.02公里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属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150万元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升城市服务功能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		98%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千阳县城区集中供热改造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城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3000	3000	10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公司日常运行, 供热系统的维修维护, 主管网及支网维修维护、提高全县居民的生活质量, 做到供热系统正常运转			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保证了县域供热正常运行, 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热源站2座, 西区安装锅炉9台, 调峰站2座及相应基础设施。		100%	100%	
		质量指标	设施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改造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0年7月10日至2020年10月20日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5068万元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计收取采暖费1950万元以上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改造, 减少城市污染, 美好城市环境。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方便居民生活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		98%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性安居小区外配套设施项目（宝平路改造）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695	3812.94	43.85%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5895	3012.94	51.11%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2800	800	28.57%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人行道、自行车道计25789平米，铺设污水管道1829米、雨水管道6174米、电缆7974米，配套建设污水检查井62座、雨水检查井152座、雨水口71座、安装路灯169盏。新栽移植行道树463余棵。完成总投资9500万元左右。			止2020年底工程已完成投资3900万元，占总投资的42%。已全部完成的分部工程有雨水管道（3400米）、污水管道（1800米）、水泥稳定层（13200平方米）、沥青下面层（47500平方米）、给水管（2100米）、电力管预埋（1280米）等。通信等弱电线路地理已完成95%；人行道混凝土垫层已铺设8500平方米，占工程量的30%；路缘石铺设9000米，占工程量的50%；花岗岩人行道铺设7600平方米，占工程量的60%；陶砖人行道铺设650平方米，占工程量的3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人行道、自行车道计25789平米，铺设污水管道1829米、雨水管道6174米、电缆7974米，配套建设污水检查井62座、雨水检查井152座、雨水口71座、安装路灯169盏。新栽移植行道树463余棵。完成总投资9500万元左右。		完成投资 8695万元	44%	因天雨影响，项目进度缓慢，改进措施：加快项目建设速度。
		质量指标	设施维修质量合格率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65%	因天雨影响，项目进度缓慢，影响项目进度款支付，改进措施：加快项目建设速度，提升项目款支付进度。
		成本指标	完成基础设施总投资8695万元左右		按期支付	44%	因天雨影响，项目进度缓慢，改进措施：加快项目建设速度。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方便了市民出行条件，保障了市政道路正常运行。达到了预期经济效益指标。		运行正常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改善了城市居民生活环境，提升了县城品位。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率达标及项目实施过程未对环境造成新污染。符合环境保护各项要求。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政满意度达90%以上。		90%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维修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5	65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65	65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以提升市政公用设施服务质量, 完善城市照明设备功能, 提升新老城区城市品位为目标, 计划投资65万元, 新增路灯28盏、路灯自动控制系统设备5套升级、改造36处、实施公园广场绿化补植19万元。		完成市政路灯电费支出64.761万元。完成设施维修费0.239万元, 总计6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市政设备、绿化补植、设施维修、运行等支出65万元	65万元	100%	
		质量指标	设施维修质量合格率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设施维修、运行等费用65万元	按期支付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方便了市民出行条件, 保障了市政路灯及“污水提升项目”的正常运行。达到了预期经济效益指标。	运行正常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改善了城市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达标率。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率达标及项目实施过程未对环境造成新污染。符合环境保护各项要求。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政满意度达90%以上。	90%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城污水收集与处理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9.6	99.6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99.6	99.6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县城污水处理厂按BOT投资方式进行运行,按合同,年度须支付185万元左右的污水处理厂运行费,经营期第8年度须支付48.4万元的污水处理厂项目年8%回报,年度须支付51.2万元的污水处理厂项目成本回收,计289.6万元。保障BOT项目正常运作县城污水处理工作有序运行			完成污水处理厂成本及回报支付99.6万元,保障BOT项目正常运作县城污水处理工作有序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污水处理厂25台(套)设备运行正常		设备运行正常	100%	
		质量指标	设备运行正常率、生活污水收集率100%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100%	
		成本指标	第8年度须支付48.4万元的污水处理厂项目年8%回报,年度须支付51.2万元的污水处理厂项目成本回收,计99.6万元。		按期支付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保障了生活污水全部收集,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达到了预期经济效益指标。		运行正常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改善了城市居民生活环境,提升了县城品位。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率达标及项目实施过程未对环境造成新污染。符合环境保护各项要求。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政满意度达90%以上。		90%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城公共设施维护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10	210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10	21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设施运行正常,完好率达98%以上,项目总费用计210万元			城区设施运行正常,完好率达98%以上,市民满意率达到92%以上,完成投资210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路灯2300余盏、城区景观灯1500棵,每天运行时长平均5小时。市政管网、道路运行正常	运行正常	100%	
		质量指标	保证路灯、景观灯、城市道路、市政管网等市政设施正常运行	运行正常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路灯年电费支出、什坊街景观灯及楼体亮化、门头及主要街道楼体亮化运行灯及新增路灯年度电费支出、市政路灯、路面、雨水、污水管网维修支出、广场公园设施维修费、景观灯电费、绿化物水费、绿化费	210万元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项目实施改善招商环境。提高招商效率。达到了预期经济效益指标。	运行正常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项目实施减少不安全事件发生,改善了城市居民生活环境,提升了县城品位,。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未对环境造成新污染。符合环境保护各项要求。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市政满意度达90%以上。	90%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 1.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城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90	190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90	19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县城污水处理厂按BOT投资方式进行运行, 按合同, 年度须支付190万元左右的污水处理厂运行费, 经营期第8年度须支付48.4万元的污水处理厂项目年8%回报, 年度须支付51.2万元的污水处理厂项目成本回收, 计289.6万元。保障BOT项目正常运作县城污水处理工作有序运行			完成污水处理厂运行费年支付190万元, 保障BOT项目正常运作县城污水处理工作有序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污水处理厂25台(套)设备运行正常		设备运行正常	100%	
		质量指标	设备运行正常率、生活污水收集率100%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100%	
		成本指标	县城污水处理厂按BOT投资方式进行运行, 按合同, 年度须支付190万元左右的污水处理厂运行费, 。		按期支付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保障了生活污水全部收集, 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达到了预期经济效益指标。		运行正常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改善了城市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了县城品位。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率达标及项目实施过程未对环境造成新污染。符合环境保护各项要求。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政满意度达90%以上。		90%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县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按BOT投资方式进行运行, 按合同, 本年度需支付项目投资款1000万元。保障BOT项目正常运作县城污水处理工作有序运行				通过项目实施积极稳妥解决了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债务风险, 保障了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污水处理厂二期15台(套)设备运行正常		设备运行正常	100%	
		质量指标	设备运行正常率、生活污水收集率100%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100%	
		成本指标	县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建设按BOT投资方式进行运行, 按合同, 本年度需支付项目投资款1000万元。		按期支付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保障了生活污水全部收集, 处理设施正常运行。达到了预期经济效益指标。		运行正常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改善了城市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了县城品位。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保障了县城生活污水收集率达标及项目实施过程未对环境造成新污染。符合环境保护各项要求。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住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政满意度达90%以上。		90%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人防工作经费及设施建设费					
市级主管部门		市人民防空办		实施单位	县人民防空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89600	18960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0000	20000	100%		
		其他资金	169600	16960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战时防空、平时服务的应急志愿能力，强化使命担当，完善指挥体系，加强工程建设			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警报系统、人防专用车		100%	100%	
		质量指标	警报鸣响100%、车辆安全无事故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1. 1. 1-2021. 12. 31		100%	100%	
		成本指标	维护系统、车辆运行费员工工资、人防宣传及工程管理费 人防设施建设费用约20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了广大群众的防控防灾意识		98%	9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		98%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维修及管护费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20	120	10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使全县保障性住房安全配租配售。使外来务工人员及低收入家庭住房稳定。使国家资产充分合理使用。			全年实际完成投资120万元，完成比例100%，保障全县保障性住房安全配租配售。保障外来务工人员及低收入家庭住房稳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保障性住房3764套	100%	100%	
		质量指标	确保所有保障性住房正常使用及入住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0年1月12月	100%	100%	
		成本指标	120万元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使外来务工人员及低收入家庭住房无忧，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98%以上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使外来务工人员及低收入家庭住房无忧，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98%以上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使外来务工人员及低收入家庭住房无忧，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99%以上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满意	99%以上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环卫设施维护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3.26	73.26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73.26	73.2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原奶牛厂周边环境绿化整治, 清理建筑垃圾、杂草、平整场地、种植花卉。完成投资73.26万元。			按期完成投资73.26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原奶牛厂周边环境绿化整治, 清理建筑垃圾、杂草、平整场地、种植花卉。完成投资73.26万元。		73.26万元	100%	
		质量指标	施工合格率		合格、正常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付进度		12月底完成	100%	
		成本指标	施工费用支出73.26万元		按期完成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 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提升县城管理水平。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 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率达92%		92%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障性安居工程外道路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357.89	2170.38	65%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3357.89	2170.38	65%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张家堰镇保障性住房小区外连接道路建设项目-绿化提升分期, 投资3357.89万元			按期完成投资3357.89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张家堰镇保障性住房小区外连接道路建设项目-绿化提升分期, 投资3357.89万元	3357.89万元	65%	因天雨施工进度慢, 支付进度慢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合格、正常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付进度	12月底完成	65%	
		成本指标	设施维修、运行费支出3357.89万元	按期完成	6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 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提升县城管理水平。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 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率达92%	92%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街道卫生维护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7	147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47	147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日清扫108万平方米、街道洒水、绿篱20.5万平方米管护、13台专用车辆运行、15座免费公厕、1座垃圾场运行。完成投资147万元。				按期完成投资147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日清扫108万平方米、街道洒水、绿篱20.5万平方米管护、13台专用车辆运行、15座免费公厕、1座垃圾场运行。		147万元	100%	
		质量指标	设施维护合格率、正常运行率		合格、正常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付进度		12月底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设施维修、运行费支出147万元		按期完成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提升县城管理水平。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率达92%		92%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街道卫生维护项目（2）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9	25.9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5.9	25.9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县城生活垃圾场维修维护项目，完成投资25.9万元。			按期完成投资25.9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生活垃圾场维修维护支出投资25.9万元		25.9万元	100%	
		质量指标	设施维护合格率、正常运行率		合格、正常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付进度		12月底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设施维修费支出25.9万元		按期完成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提升县城管理水平。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率达92%		92%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环境卫生监督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90	129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290	1290	10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污水处理规模10000m ³ /d处理设备一套(含土建及设备购置), 一期投资1290万元。			按期完成投资1290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处理规模10000m ³ /d处理设备一套(含土建及设备购置), 一期投资1290万元。	1290万元	100%	
		质量指标	设施建设合格率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支付进度	12月底完成	100%	
		成本指标	设施维修费支出1290万元	按期完成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投资环境。提高招商效率。	有所改善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 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冯家山水库的水质, 保障宝鸡市区生活质量	有所改善	10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为全县人民创造干净、优美、舒适的人居环境, 生活环境	有所改善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率达92%	92%以上	10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日常管理执法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15	1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日常城市管理执法执勤车辆每天运行8-12小时		100%	100%	
		质量指标	保证日常城市管理执法执勤车辆和执法设备正常运行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100%	100%	
		成本指标	保障执法设备及执法行动正常开展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招商环境, 提升招商效率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城市秩序, 减少不安全事件发生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城市发展秩序		100%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县城整体水平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民满意率达到92%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省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94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0095.86 万元，执行数 10095.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 千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自评得分: 94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11247.47/10095.86$	100%	114.00%	9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26734.5/7055.6$	100%	379%	5	年中追加项目	追加的项目为临时交办的任务, 自评时除外, 按5分计算。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财政云支付系统	半年45%, 第三季度75%	半年45%, 第三季度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0	未完成原因: 年中追加项目, 系统内部资金调拨未列入年初预算。改进措施: 加强相关预算编制。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5	5	5		
过程	资金管理 (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5	5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00%	10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